证券代码:002873 证券简称:新天药业 公告编号:2020-003 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以下简称"可转债"或"本次发行")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

[2019]2657 号文核准。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规模为人民币 17,730.00 万元,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共计发行177.30万张,按面值发行。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简称为"新天转债",债券代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收市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 本(人人) 100 可存值问及17人在版权显比自成10万年通过多比绍昇年限以上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次额部分(各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 本次发行认购金额不足 17,730.00 万元的部分由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本次发行原股东优先配售的缴款工作已干 2019 年 12 月 30 日(T 日)结束。本 次发行向原股东优先配售 820,047 张, 即 82,004,700 元, 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一、网上以內绍示 本次发行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的网上认 购缴款工作已于 2020 年 1 月 2 日 (T+2 日)结束。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可转债数量(张):944,829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94,482,900.00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可转债数量(张):8.121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金额(元):812,100.00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可转债,以及因结算参与人资金不足而无效认购的可转债由保存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此外、《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公告》中规定网上申购每10张为1个申购单位,向原股东优先 配售每1张为1个申购单位、因此所产生的发行余额3张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本次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可转债的数量为8,124张,包销金额为

812,400.00 元,包销比例为 0.46%。 812,400.00 元,包销比例为 0.46%。 2020 年 1 月 6 日(T+4 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可转债认购资金划转至发行人,由发行人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登记申请,将包销的可转债登记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四、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香梅路 1061 号中投国际商务中心 A 座 19 层 联系电话:0755-83707936、83703402 联系人:投资银行部资本市场组

> 发行人: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1月6日

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元隆雅图;证券行码:002878)交易价格在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 月 2 日和 2020 年 1 月 3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说明关注、核实情况

1、公司目前所处的市场环境、相关的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目前经营活动正常,采购和销售等情况未出现大幅波动,相关订单、合同正常履行。

2、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3、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同时,公司注意到近期股票市场投资者比较关注控股子公司上海谦玛网络省限公司(以下简称"谦玛网络")及其从事的新媒体业务。谦玛网络"资本宣善新媒体整合营销,为客户提供营销策略、创意,制作内容(图文、短视频等),并借助自主开发的数据平台筛选网红进行媒介采买和投放。在大量采购网红媒介的业务基础上,谦玛网络 2019 年 11 月投资控股设立杭州仟美文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仟美"),专业从事 MCN (multi-channel network, 孵化和签约网红、在互联网多平台,通过图文、短视频、直播等内容形式,进行品牌传播、产品推广、产品销售等营销活动)。公司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全方位、多场景的整合营销服务,并看好 MCN

的发展前景,但杭州仟美目前对公司尚未贡献盈利。
4. 经自查和问询,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5. 经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实本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

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目前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收购、发行股份等行为。 3、《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为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6日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补充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湖南新华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联建设")持有本行股份 289,430,762 股,占本行总股本 8.46%,其一致行动人湖南新华联国际石油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 称"新华联石油")持有本行股份 52,530,995 股,占本行总股本 1.54%,两者合计持有本行股份比例为 10%。本次质押后,新华联建设累计质押本行股份 205,597,076 股,新华联石油累计质押本行股份 52,530,995 股,两者合计质押股份占其持有本行股份总数的 75.48%。

一、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 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 例	质押融资资金 用途
	新华联建设	否	56,298,538	是	否	2020年1月2日	2023年1月1日	中铁信托有限责任 公司	19.45%	1.65%	自身生产经营
	合计	-	56,298,538	-	-	-	-	-	19.45%	1.65%	-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具所符股份 比例	古公司忠股本比 例	质押融负负金 用途	
听华联建设	否	56,298,538	是	否	2020年1月2日	2023年1月1日	中铁信托有限责任 公司	19.45%	1.65%	自身生产经营	
合计	-	56,298,538	-	-	-	-	-	19.45%	1.65%	-	
二、本次质押股份是否存在业绩补偿义务的情形 本次质押股份不存在业绩补偿义务的情形。											

型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 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 比例	占公司总股 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 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 中冻结股份 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 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 冻结股份数量
新华联建设	289,430,762	8.46%	149,298,538	205,597,076	71.03%	6.01%	205,597,076	0	83,833,686	0
新华联石油	52,530,995	1.54%	52,530,995	52,530,995	100%	1.54%	52,530,995	0	0	0
合计	341,961,757	10%	201,829,533	258,128,071	75.48%	7.55%	258,128,071	0	83,833,686	0
特此公告	0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6日

证券代码:002019 证券简称:亿帆医药 公告编号:2020-001 亿帆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在研产品 F-627 中国 Ⅲ 期临床试验结果达到预设评价结果的公告

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IF-62/ 坝日基本Iff(// 重组人 粒細胞集素刺激因子(以下简称"G-CSF")是一种人工合成的促进中性 粒细胞产生、释放或存活的细胞因子。中性粒细胞减少是肿瘤患者化疗过程中最常

见的剂量限制毒性之一,因此常给予 G-CSF 进行干预以减少感染风险,提高化疗 见的剂量限制毒性之一,因此常给予 G-CSF 进行干预以减少感染风险,提高化疗依从,避免化疗药物降低或治疗延迟从而降低临床疗效。目前临床应用的 G-CSF 包括每日使用的短效 G-CSF 药物和每化疗周期使用一次的长效 G-CSF 药物。F-627 是基于上海健能隆现有具有自主知识产权 Di-KineTM 双分子技术平台开发的创新生物药品种。与现有的重组人 G-CSF 不同,F-627 是基于 Fe 融合蛋白技术,由 CHO 细胞表达的 rhG-CSF 二聚体,具有长效和强效的生物学特点。目前主要应用于治疗肿瘤患者在放化疗过程中引起的粒细胞减少症,以防止患者死于感染或者其他并发症,为临床的常规治疗手段。上海健能隆在中国、美国同时开展F-627 的 III 期临床试验研究,也是中国第一家大分子创新生物药进入美国 II 期、III 即时许详述的态义地

期临床试验的企业。 2017年5月,上海健能隆获得原国家食品药品监管管理总局颁发的《药物临床试验批件》,批准上海健能隆进行F-627的中国 III 期临床试验:主要适应症为肿瘤放、化疗引起的嗜中性粒细胞减少症。F-627 国内临床试验设计依据国家《药品注册 管理办法》《药物临床试验质量管理规范》(GCP)、《长效粒细胞集落刺激因子劢防化疗后感染临床研究设计的考虑》等法规文件规定、同时遵循国际通用原则。本次F-627 的 III 期临床试验为国内多中心、随机、开放及阳性对照临床试验方案于2018年4年完成首例受试者入红,2019年6月完成末例受试者随访。F-627国内 III 期临床试验的成功,为申请国内 F-627 的新药生产提供了必备且关键的条件,同时

也为 F-627 美国 FDA 生物制品许可申请(BLA)提供了坚实的基础,标志着公司在 双分子技术平台的研发、生产工艺技术水平和质量标准方面达到世界先进水平。 二、F-627项目其他相关情况

二、F-627 项目其他相关情况 根据 IMS 数据统计、2018 年 G-CSF 全球约有 50 亿美金市场规模,主要以美国 安进公司开发的聚乙二醇化重组人粒细胞集落刺激因子即培非格司亭(商品名 Neulasta®)为主、约占 80%市场份额。根据米内网数据统计、2018 年中国 G-CSF 约 50 亿人民币的市场规模,有多家企业生产短效 G-CSF 药物和 3 家中国企业生产的聚乙二醇修饰长效 G-CSF 药物,但迄今尚无中国企业生产的 G-CSF 在国外市

三、京 門 本次 F-627 国内 Ⅲ 期临床试验达到预设评价结果,是 F-627 项目关键节点取

得又一项突破,为 F-627 项目中国境内及美国生物制品许可申请(BLA)成功打下坚 实的基础,也是公司研发水平的集中体现。本次 F-627 中国 III 期临床试验达到预设评价结果,对公司近期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但 F-627 一旦获批上市销售将对公司的未来业绩产生较大的积极影响。

四、风险提示本次 F-627 国内 III 期临床试验达到预设评价结果、上海健能隆仍需就 F-627 项目根据国家药品注册管理相关法规,在获得 F-627 中国 III 临床试验所究总结报告后向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申请生物制品许可申请。在提交申请药品生产注册批件申报材料后,还需经过技术审评、临床试验注册现场核查、生产现场检查等程序,能否最终通过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获得上市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按国内外相关规定积极推进上述在研项目的后续进展工作,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对项目的后续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亿帆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月6日

证券代码:603887 证券简称:城地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1 上海城地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或者重大遭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城地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20 年 1 月 4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表决董事 7 名,实际表决董事 7 名。公司监事和其余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谢晓东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一、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 0票。
【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2、逐项审议《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1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 0票。
2.02 未来转换的股票来源: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 0票。
2.02 未来转换的股票来源: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 0票。
2.03 发行规模;要,与权 0票。

2.03 发行规模;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庆福米: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2.07 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2.08 转股期限; 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2.09 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2.10 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 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2.11 转股股数确定方式以及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11 转股股数确定方式以及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2.12 赎回条款;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13 回售条款;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14 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15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15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16 向原股东配管的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17 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19 募集资金存管;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19 募集资金存管;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20 担保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20 担保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20 担保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21 本次分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为案的 可数期限;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21 本次见上海证券交易所附近(http://www.se.com.cn/)】
(三)审议《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本议集尚需指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次日本: 同感: 下京, 及刊 安东, 开放 平常。 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四)审议《关于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

(四)审议《关于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 页对 0 票. 弃权 0 票。 [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五)审议《关于 < 上海城地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六)审议《关于制定 < 上海城地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例)> 的议系》。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ec.com.cn/)
(七)审议《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及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了票,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ec.com.cn/)]
(八)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接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
1.与本次发行相关的授权
1.01 根据国家注律法规、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及公司具体情况、制定和实施本次发行的具体方案,对本次可监接的发行条款进行适当修订、最终的大会投行前、相定和实施本次发行的具体方案,对本次可监接处方方案。制定和实施本次发行的人会议的权利及其召开程序以及决议的生效条件、决定本次发行时机、增设募集资金专户各销价的价值之方量管协议及其它与发行方案相关的人会设的权利及其召开程序以及决议的生效条件、决定本次发行时机、增设募集资金专户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及其它与发行方案相关的关闭。申报作条章、修改、补充、递交、呈报、执行与本次发行的相关事宜;1.02 批准签署《修改、补充、递交、呈报、执行本次发行的相关事宜;根据监管机构的要求制作、修改、报送有关本次发行及上市的申报材料,全权回复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制作、修改、报送有关本次发行及上市的申报材料,全权回复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制作、修改、报送有关本次发行及上市的申报材料,全权回复证券监管机构的办理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事宜,并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及具体安排进行调整;1.05 本次发行方定成后,办理本次发行的有关事宜;1.06 根据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情况适时修改《公司董程》中的相关条款,并办理工商各家注册资本变更审批为更多记、上市等相关事宜;1.07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监管机构对表定记的产品后,分明上被多记等事宜;1.07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监管机构对表,并积据未来新出价的和措施,并全权处理与此相关的其他事宜;1.08 在遵守用时适用的中国法律的前提下,如法律、法规及其他规定性入件和有关监管机构对上市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政策有新的规定个中和指、并全权处理与此相关的其他定以使示数量等进行调整并继续办理本次发行事宜的以实施程分等,可以实施程分等,可以实施程分等,可以实施程分等,可以实施程分等,可以表述是是一种,如此,如此是一种,如此是一种,如此是一种,如此是一种,如此是一种,如此是一种,如此是一种,如此是一种,如此是一种,如此是一种,如此是一种,如此是一种,如此是一种,如此是一种,如此是一种,如此,如此是一种,如此,如此是一种,和的,如此是一种,如此是一种,如此,如此是一种,如此是一种,如此是一种,如此,

中定本次发行方案延期实施或提前终止:
1.10 在相关法律法规允许的前提下,代表公司做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必需、恰当和合适的所有其他事项。
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生效之日起 12 个月。
2.与可转债有关的其他授权
2.01 关于赎回事项:授权董事会根据法律法规要求、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如需)《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本次可转债方案相关条款以及市场情况、全权办理与赎回相关的所有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赎回时间、赎回比例及执行程序等;
2.02 关于转股事项:授权董事会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本次可转债方案相关条款以及市场情况、全权办理与转股相关的所有事宜。包括但不限于调整转股价格、根据本次可转债特股情况适时修改《公司章程》中注册资本相关条款,并办理《公司章程》修改的审批和工商备案、注册资本变更的审批和工商务案、并办理《公司章程》修改的审批和工商备案、注册资本变更的审批和工商金额、并办理《公司章程》修改的审批和工商备案、注册资本变更的审批和工商企业资益。表决结果:同意了累,反对 0票。
【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证实://www.se.com.cn/)】(十)审议《关于《上海域地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资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结果:同意了票,反对 0票。
【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证实》(等,仅 0票。
【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证实》、表决结果:同意了票,反对 0票。【证明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证字//www.se.com.cn/) 被据处于于公司签订特别重大合同的补充公告》公告号;2019-097】(十一)审议《关于召开公司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表决结果:同意了票,反对 0票。
【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e.com.cn/)】三、备查文件,上海证据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2、独立董事对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宜的独立意见;特此公告。

上海城地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编号:2020-008 证券代码:603887 证券简称:城地股份 上海城地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签订特别重大合同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大違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合同类型: 机房施工总承包合同 合同金额: 人民币 876.580.000.00 元(大写: 捌亿柒仟陆佰伍拾捌万元整); 合同生效条件: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署之日起,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对上市公司当期业绩的影响: 本合同的合同金额超过 2018 年度全年营业收入的 50%,预计会对公司 2020 年度营业收入和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特别风始提示: 本合同已对合同金额 生效条件 支付方式,违约责任 等内容做出 了明确约定,合同双方也均有履约能力,但过程中可能存在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可 能会导致合同无法如期或全面履行,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上海城地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12 月 31 日故露了《关于 子公司签订重大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 临 2019-090),现对相关 事项进一步说明如 下。请议程序情况

1.台间标的情况 项目名称:北京大数据软件研发生产用房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发包人:北京海湖云计算数据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合计):人民币 876,580,000.00 元(大写:捌/亿柒仟陆佰伍拾捌万元整)。

合同范围:机房工程 工期要求:计划开工日期:以发包人发出的《开工通知单》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0年5月31日 2.合同对方当事人情况: 企业名称:北京海湖云计算数据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3MA00GW2UXQ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冉雅西 注册资本:5,000万人民币 住所:北京市顺义区高丽营镇金马园三街12号院1幢3层316室 成立日期:2017年8月1日 保所:北京市顺义区高阳营镇金马园三街12号院1幢3层316室 成立日期:2017年8月1日 经营范围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值在1.5以上的云计算数据 中心除外);应用软件服务;基础软件服务;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咨询等。 3.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对方当事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 多、人员等方面的其它关系。 三、合同主要条款

一分可以各 採包人香江系统工程有限公司负责建设图纸范围内的给排水工程、通风工程、空 星、电气工程、结构加固工程、消防工程、装修工程、外电工程、智能化工程等全部 (二)合同价款 人民币 876,580,000.00 元(大写: 捌亿柒仟陆佰伍拾捌万元整)。 (三)违约责任

发包人违约。当发生下列情况时:
1.发包人不按时支付工程预付款;
2.发包人不按时支付工程预付款;
2.发包人不按自约定支付工程数、导致施工无法进行;
3.发包人无正当理由不支付工程竣工结算价款;
4.发包人不履行合同义务或不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的其他情况。
发包人承担违约责任、赔偿因其违约给承包人造成的经济损失,顺延延误的工期。
双方在专用条款内约定发包人赔偿承包人损失的计算方法或者发包人应当支付违约金的数额或计算方法。
"承包人怎约。当发生下列情况时;
1.因承包人原因不能按照协议书约定的竣工日期或工程师同意顺延的工期竣工;
2.因承包人原因不能按照协议书约定的质量标准;
3.承包人不履行合同义务或不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的其他情况。
承包人承担违约责任、赔偿因其违约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双方在专用条款内约定承包从原因不能按负计算方法或者承包人应当支付违约金的数额或计算方法。
一方违约后,另一方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时,违约方承担上述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

悉學展17日四。 (四)争以解决 发包人承包人在履行合同时发生争议,可以和解或者要求有关主管部门调解。当事 人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双方可以在专用条款内约定下一种方式解决

(; 第一种解决方式:双方达成仲裁协议,向约定的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二种解决方式,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发生争议后,除非出现下列情况的,双方都应继续履行合同,保持施工连续,保护好

1.单方违约导致合同确已无法履行,双方协议停止施工; 2.调解要求停止施工,且为双方接受; 3.仲裁机构要求停止施工; 4.法院要求停止施工。 (五)生效条件 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四.对公司的影响 《北京大数据软件研发生产用房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合同金额超过 2018 年度全 记业收入的 50%;预计将对公司 2019 年度以及以后年度营业收入和净利润产生积极 9。该事项属公司日常经营事项,不会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五.风险提示

风险提示 1在履行过程中如遇到不可预计的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有可能会 导致合 同无法全部履行或终止的风险。 公司将根据实际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 险。 点、备查文件 1、《北京大数据软件研发生产用房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合同》; 2、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上海城地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6日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继续参加农业银行基金申购、 基金定投、申购基金组合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以下简称"农业银行")协商,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继续参加农业银行基金申购、 基金定投、申购基金组合优惠活动,具体如下:

一、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自即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期间,投资者通过农业银行个人网银、掌上银行 申购基金,其申购费率享有7折优惠。

二、定投优惠活动 自即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投资者通过农业银行新签约办理任一基 金定投(含智能定投),在定投(或智能定投)申购成功扣款一次后,从第二次申购开 始享有申购费率5折优惠,基金申购费率为固定金额的不享受此费率优惠。

此前已签约基金定投(含智能定投)的客户,仍继续享有已有优惠。即定投(或 智能定投)签约后且成功扣款一次,从第二次申购开始享有申购费率5折优惠,基 金申购费率为固定金额的不享受此费率优惠。

三、基金组合产品优惠

自即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投资者通过农业银行个人网银申购农业 银行基金组合产品的,其申购费率享有5折优惠,若组合内单只基金申购费率为固 定金额,则该产品不享受费率优惠。单独申购组合内任一产品的,不享受此费率优

上述项费率优惠活动,同时需遵循以下规则:

①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高于 0.6%的,申购费率按折扣优惠(即实收申购 费率=原申购费率×优惠折扣率),但折扣后的实际执行费率不得低于0.6%。

惠。

②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低于或等于 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③基金申购费率为固定金额的不享受此费率优惠。 四、重要提示 1、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

书等法律文件。优惠活动的具体内容请详见农业银行各代销网点的活动公告。 2、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我公司旗下在农业银行代销且处于正常交易期以及加 人农业银行基金组合并已开通定投业务的基金产品的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费(含定 投申购费),不包括基金的后端收费模式的申购费及基金赎回、转换业务等其他业 务的手续费。基金费率请详见上述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99

公司网站: www.abchina.com

网址:www.fullgoal.com.cn 风险提示: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 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 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 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 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 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方式联系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进行咨询:

客户服务电话:95105686,4008880688(全国统一,均免长途话费)

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特此公告。

>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一月六日

证券代码:603887 公告编号:2020-006 上海城地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未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鉴于上海城地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 员会申请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公司对近五年是否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 委员会及其派出机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情况进行了自查,

每次表次表版出版的時間上海血赤叉切所未成血盲消息或及例的情况处计了自查, 自查结果如下: 自上市以来,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 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城地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

相关规定和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积极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经自查,公司最近五年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派出机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情况。

上海城地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6日

证券简称:华泰证券 编号:临 2020-001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增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型者量人區間,不均深的特別與文证、作物匠和完定证於這一所及使市员证。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7 月5 日按露了《关于江 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结果及下一阶段增持计划的公 告》、截至 2020 年 1 月 3 日,该增持股份计划实施期限届满。 2020 年 1 月 3 日,公 司收到股东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集团")《关于增持股份计划 实施结果的告知函》、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增持主体名称:国信集团。

(一)增持主体名称:国信集团。 (二)增持计划实施前、国信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1,302,350,636 股,占公司 2019 年 7 月 3 日已发行总股本的 14.3484%。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增持股份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 (二)增持股份种类: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A 股和 H 股。 (三)增持股份的数量:累计增持股份比例为不低于公司总股本(按截至 2019 年 7 月 3 日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计算,下同)的 0.1102%(1,000 万股)、不高于公司

(四)增持股份计划实施期限:自2019年7月5日起的6个月内。

(四)增持股份资金安排:自有资金。三、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2019年7月5日至2020年1月3日,国信集团通过港股通的方式增持公司H 股股份 26,873,400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2961%,已达到本次增持计划的下限, 未超过本次增持计划的上限;累计增持金额人民币 304,689,736.57元(不含手续费)。增持后,国信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1,329,224,036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14.6444%。 四、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国信集团所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 特此公告。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6日